

云南省搬迁安置办公室

2026—306

关于云南省第十四届第四次会议 第 0843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段米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玉溪市元江县鲁布水库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工程设计变更的建议》(第 0843 号)交省搬迁安置办公室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办理工作开展情况

省搬迁安置办公室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成立了以办主要领导为组长的领导小组，认真落实好“五个一”工作制度和“五定”工作方法。2026 年 3 月 30 日，省搬迁安置办公室组织召开了交办会，安排部署 2026 年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印发《云南省搬迁安置办公室 2026 年度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方案》。办理工作中，水利规划安置处等相关处室深入库区开展调研，对您的建议内容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2 月 2 日，省搬迁安置办公室组织召集玉溪市搬迁安置办公室、元江县发展改革委、鲁布水库建设管理局和设计、监督评估等单位，召开了鲁布水库移民安置设计变更推进会，针对移民安置设计变更的内容、必要性以及报批程序进行了深入研究，对相关业务办

理流程进行了认真指导；3月4日至6日，深入鲁布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实地查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工作开展情况，与移民群众深入交流，与基层工作人员面对面沟通，共同研究解决移民搬迁安置设计变更方面难点、堵点问题；4月2日至3日，组织相关专家开展鲁布水库移民安置重大设计变更会商，从专业技术角度提出解决重点问题处理意见。4月29日，省搬迁安置办公室派员与您本人面商，面对面地进行了交流沟通并基本达成一致意见。5月18日，省搬迁安置办公室组织完成了鲁布水库移民安置设计变更申请的批复工作，目前正在开展移民安置设计变更报告审查审批工作。

二、关于建议中反映的问题

关于“鲁布水库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工作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实物指标变更、移民安置方案变更、专业改复建项目变更、补偿标准变更等情况，由于对移民安置工作不熟悉等因素，导致鲁布水库现阶段移民安置设计变更工作推进严重滞后”的问题，经省搬迁安置办公室认真了解核实，我们认为该问题确实存在。鲁布水库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工作于2015年5月启动，至2022年8月工程建设征占地补偿兑付工作全部完成；搬迁安置点三通一平基础设施工程于2016年3月启动，至2018年2月全部完工；2019年4月，完成咪浦、鲁布2个异地搬迁村搬迁工作；2025年7月30日，通过下闸蓄水阶段移民终验。

三、关于对建议内容的答复

关于“省搬迁安置办尽快帮助完成鲁布水库工程竣工验收

工作”的建议，省搬迁安置办公室的办理意见是：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的实施意见》，落实关于“在实施中确需对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和变更时，由项目责任单位提出，设计单位和监督评估单位提出意见后，逐级上报经原审批单位批准后执行”的规定，按照《云南省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实施阶段设计变更管理办法》《云南省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省搬迁安置办公室将加大对玉溪市和元江县相关移民安置工作的管理、监督、协调、服务工作，切实督促指导市、县级人民政府和项目法人依法依规开展鲁布水库移民安置设计变更及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等工作，切实维护移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云南省搬迁安置办公室

2026年6月17日

(联系人及电话：水利规划安置处 王广旭 15825298442)